

中国创新方法大赛组委会

2021 年中国创新方法大赛总决赛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科协、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由于近期多地疫情零星散发，结合各地疫情防控要求，为避免人员大规模聚集，有序完成 2021 年中国创新方法大赛总决赛组织工作（以下简称“总决赛”），经中国创新方法大赛组委会研究决定，总决赛项目展示定于 11 月 19-20 日以线上形式举办；擂台赛、成果展及颁奖仪式于 12 月 2 日在海河传媒中心梅地亚大剧院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决赛安排

2021 年中国创新方法大赛总决赛分两阶段进行（具体日程安排见附件 1）。

第一阶段：

项目展示

时间：11 月 19-20 日

项目展示线上支撑平台：腾讯会议

项目展示环节将在微赞直播平台进行直播，届时也可通过“科创中国”平台、大赛官网链接实时观看。

第二阶段:

电视擂台赛

时间: 12 月 2 日

因考虑到线上理论测试难以保证公平公正, 本届大赛不设理论测试环节。

二、参赛对象

按照总决赛分配名额, 共计 206 支队伍参赛。实际参赛队伍以各区域赛参赛回执为准。

三、比赛规则

1. 项目展示规则

参赛选手以口头陈述的形式介绍所展示项目的内容, 可配合演示文稿及实物。每个项目展示时长为 12 分钟, 其中口头陈述时间 8 分钟, 专家问询 4 分钟。每个参赛队选派 3 名选手参加项目展示。

2. 电视擂台赛规则

总决赛项目展示环节产生的前十名团队和总决赛举办地推荐的 1 支直通车团队将进入电视擂台赛环节, 进行大赛金银铜奖角逐。

入围擂台赛的 11 支参赛队各选派 2 名选手参加擂台赛录制。如出现入围擂台赛参赛队自动放弃擂台赛资格的情况, 则按照弃权参加擂台赛团队所在组别 (A、B、C、D、E) 最终总成绩排名, 在组内顺延递补。

本届总决赛项目展示成绩即为本届大赛最后成绩。项目展示和擂台赛比赛细则将另行发布。

四、组织报名

1. 各区域赛组织单位负责收集本赛区推荐参加全国总决赛的参赛队报名回执、项目材料文件(见附件 2、3)，并于 11 月 9 日 24 点前发送至邮箱 zgcxffds2021@126.com，逾期视为放弃参赛资格。文件名称和邮件主题按“XX 赛区报名回执”、“XX 赛区项目材料”分类建立文件夹统一打包(项目材料名称按赛区+企业名称+项目名称命名，邮件主题按照分赛区+领队姓名填写)。

2. 各赛区推荐同一企业进入总决赛的项目总数不得超过 3 个，每人(每个团队)限报 1 件。

3. 所有参赛队要全面了解掌握并严格遵守大赛的各项程序和具体要求，按时参加大赛相关环节和活动；严禁非企业参赛队人员替考。违规者将直接取消其参赛和评奖资格。

4. 总决赛期间，参赛选手若发生违反党纪党规或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情况，并由此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与纠纷(包括但不限于侵权、民事、刑事)等，由参赛单位自行承担。

5. 参赛队若由于特殊情况或突发状况无法按要求继续参加大赛的，需以书面形式向大赛组委会提出正式申请。

五、其他有关事项

1. 组委会拟于 11 月 11 日(周四)上午 10:00 组织总决赛项目展示环节分组抽签仪式。抽签仪式将在“科创中国”平台、大

赛官网、微赞平台同步直播。

2. 总决赛项目展示环节具体安排及注意事项将于分组抽签后公布，组委会将向各赛区联系人发放项目展示操作指南，统一安排各赛区测试和答辩时间。

3. 各赛区组织单位负责核验参赛队员身份，对比赛进行监督。组织项目展示应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集中或分散组织项目展示工作。

4. 各赛区组织项目展示，需根据参赛队数量及分组抽签结果准备 1-5 套以下设备：

（1）高清摄像机：像素 1920×1080 ；配备专业收声系统；配备与摄像机适配的视频采集卡。

（2）电脑：操作系统：Windows7 64Bit Service Pack1 以上；CPU：Intel Core i5 以上；内存：8GB 以上。

（3）网络：带宽 40M；上行速度 2M。

5. 视疫情防控情况，总决赛如有变化将另行通知。

六、相关咨询联系方式

1.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刘 雁：010-65011067

2. 回执及项目材料收集

田淑欣：022-28228311

3. 项目展示

邱 晨：022-83219475

大赛官方网站:

<https://www.qiyekekexie.com/portal/scds/index.action>

总决赛材料提交邮箱: zgcxffds2021@126.com

附件: 1. 日程安排表

2. 报名回执

3. 项目材料文件

中国创新方法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2021年11月8日

